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8)

二零一零年業績公佈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呈報本公司暨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4, 5	4,464,727	4,090,498
銷售成本		<u>(2,544,736)</u>	<u>(2,523,207)</u>
毛利		1,919,991	1,567,2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41,982	139,4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612,340)	(501,207)
行政開支		(1,203,965)	(1,175,307)
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		180,845	189,806
其他費用		(229,400)	(80,287)
融資成本	6	(16,353)	(10,346)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107,576	60,451
聯營公司		<u>12,075</u>	<u>(1,096)</u>
稅前溢利	7	400,411	188,731
稅項	8	<u>(183,073)</u>	<u>(123,128)</u>
年度溢利		<u><u>217,338</u></u>	<u><u>65,603</u></u>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1,666	28,100
非控股權益		65,672	37,503
		<u>217,338</u>	<u>65,603</u>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港仙)	10		
基本		<u>2.66</u>	<u>0.49</u>
攤薄		<u>2.66</u>	<u>0.4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02,721	7,686,382	7,806,585
投資物業		1,280,092	967,800	762,470
土地租賃預付款		488,031	492,815	474,336
商譽		1,278,574	1,278,574	1,244,769
其他無形資產		174,697	45,581	37,419
共同控制公司投資		644,905	755,234	1,154,076
聯營公司投資		295,100	458,941	333,997
可供出售之投資		12,572	25,849	18,033
預付款		65,338	26,926	45,654
遞延稅項資產		2,438	1,611	5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1,744,468</u>	<u>11,739,713</u>	<u>11,877,920</u>
流動資產				
存貨		26,214	25,508	25,565
應收貿易賬款	11	203,159	170,893	230,845
可退回稅項		2,203	5,233	3,92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8,164	141,539	276,886
有抵押定期存款		67,303	32,661	49,782
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		2,421,606	1,762,786	1,794,879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42,855	32,201	28,22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1,504	37,881	32,526
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合資產		<u>3,293,008</u>	<u>2,208,702</u>	<u>2,442,631</u>
		-	512,228	-
流動資產總值		<u>3,293,008</u>	<u>2,720,930</u>	<u>2,442,631</u>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376,932	285,740	331,587
應付稅項		57,865	47,404	64,0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9,260	931,673	861,40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4,221	89,990	244,652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90	1,171	4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6,234	13,066	4,006
		1,534,602	1,369,044	1,506,080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銷售 資產有關之負債		–	248,386	–
流動負債總值		1,534,602	1,617,430	1,506,080
淨流動資產		1,758,406	1,103,500	936,55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502,874	12,843,213	12,814,471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27,809	159,963	164,40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91,987	177,550	179,068
遞延稅項負債		554,744	454,616	417,635
其他負債		940	–	–
非流動負債總值		975,480	792,129	761,111
資產淨值		12,527,394	12,051,084	12,053,360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69,536	569,536	569,536
儲備		11,336,842	10,997,889	10,945,111
		11,906,378	11,567,425	11,514,647
非控股權益		621,016	483,659	538,713
權益總值		12,527,394	12,051,084	12,053,360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78-83號中旅集團大廈12樓。

於年內，本集團經營下列主要業務：

-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
- 酒店業務
- 景區業務
- 度假區業務
- 客運服務
-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
- 演藝業務
- 發電業務(透過一間共同控制公司進行)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屬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中旅(集團)」)，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港中旅集團公司，此乃中國國務院屬下的一家國有企業。

2.1 編撰基準

此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釋義)、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除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入賬外，本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編撰。持作出售組合按賬面值或公允值扣減銷售成本較低者入賬。除非另有指明，本財務報告以千港元列報及所有數值計至最近之千位數。

編撰該等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撰基準與編撰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所使用的一致，惟於下文詳述有關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除外。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告首次採用以下新制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的支出—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之修訂
包含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布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呈報財務報告—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詮釋第5號	

除下文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包含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及香港詮釋第4號(經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修訂)外，採納該等新制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告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新制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引入若干變動，該等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的首次計量、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或然代價及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的首次確認及隨後計量。該等變動將影響已確認商譽之金額、收購發生期間之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業績。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對並無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以股權交易方式入賬。因此，該等變動既不影響商譽，也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經修訂準則改變了附屬公司所產生損失以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投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公司投資等多項準則亦作出後續之修訂。

這些經修訂準則採用未來適用法，並影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之收購事項、控制權之喪失和與非控股權益交易之會計處理。

(b)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中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採納若干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有關最適用於本集團的重要修訂的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惟有導致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資產的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去有關土地租賃分類的特定指引。因此，土地租賃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指引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乃根據包含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中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而修改。按照此項修訂，香港詮釋第4號之範圍已擴大至覆蓋所有土地租賃，其中包括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土地租賃。因此，該詮釋適用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之所有物業租賃。

於採納該等修訂時，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且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位於澳門及中國大陸的租賃仍然分類為經營租賃。由於該等香港租賃相關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轉移到本集團，該等香港租賃已重新由經營租賃下之「土地租賃預付款」歸類為融資租賃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之攤銷亦已重新歸類為折舊。上述變動之影響概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i>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i>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之減少	(43,116)	(43,2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之增加	43,116	43,255
	<u> -</u>	<u> -</u>
	<u> -</u>	<u> -</u>
<i>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i>		
土地租賃預付款之減少	(2,578,879)	(2,650,1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加	2,578,879	2,650,109
	<u> -</u>	<u> -</u>
	<u> -</u>	<u> -</u>
<i>於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i>		
土地租賃預付款之減少		(2,642,81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加		2,642,816
		<u> -</u>
		<u> -</u>

3. 比較數字

- (i) 誠如附註2.2(b)詳述，本集團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本。
- (ii)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收購Trump Return Limited (「Trump Return」)之資產及負債中，其公允值部分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上反映只屬暫時性之估值。收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之暫時性估值已於本年度作出重新評估及計算。因此，比較數據已重新列示以反映Trump Return之資產及負債之最終公允值。

4. 經營性分類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經營性質、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性質而劃分架構及管理。本集團轄下各經營分類代表一項策略性商業單元。各單元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得之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類。經營分類之概略如下：

- (a)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在香港、中國大陸、東南亞、大洋州、美國及歐盟各國提供旅遊及相關服務；
- (b) 酒店業務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提供酒店住宿服務；
- (c) 景區業務提供在中國大陸度假酒店、主題公園、索道系統及滑雪設施之經營業務；
- (d) 度假區業務在中國大陸提供溫泉業務；
- (e) 客運服務提供往來香港及中國大陸之跨境個人客運服務；
- (f)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是在中國大陸深圳向本集團球會之個人或公司會員提供綜合設施之服務；
- (g) 演藝業務在中國大陸及海外提供藝術表演劇作；及
- (h) 發電業務在中國大陸提供電力。

管理層獨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類業績，以便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制定決策。評估分類表現時，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得出，即計量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計量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時，與本集團的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連同總部及企業開支則不按此法計量。

分類資產並無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退回稅項、有抵押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以及其他不予分攤總部和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類負債並無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不予分攤總部和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層面管理。

業務間之銷售與轉讓參照按當時現行市場價格向第三者出售之售價進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景區業務 千港元	度假區業務 千港元	客運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2,190,773	765,416	713,651	398,101	303,330	50,043	43,413	-	4,464,727
分部之間收入	7,408	7,724	5,816	2,890	4,293	32	56	-	28,219
抵銷分類之間收入	2,198,181	773,140	719,467	400,991	307,623	50,075	43,469	-	4,492,946 (28,219)
收入									<u>4,464,727</u>
分類業績	263,202	284,425	260,608	(328,767)	(166,949)	(19,950)	(156)	114,861	407,274
利息收入									37,054
融資成本									(16,353)
企業及其他 不予分攤開支									<u>(27,564)</u>
稅前溢利									400,411
所得稅開支									<u>(183,073)</u>
年度溢利									<u>217,338</u>
分類資產	2,493,500	4,689,974	1,167,629	2,277,840	372,517	601,111	64,900	610,428	12,277,899
企業及不予分攤資產									<u>2,759,577</u>
總資產									<u>15,037,476</u>
分類負債	554,931	124,153	159,655	355,713	29,655	311,733	4,592	534	1,540,966
企業及不予分攤負債									<u>969,116</u>
總負債									<u>2,510,082</u>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景區業務 千港元	度假區業務 千港元	客運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性支出*	56,307	24,411	267,483	79,960	50,018	192,875	10,767	-	681,821
加：與企業相關 之資本性支出									489
									<u>682,310</u>
折舊與攤銷	55,126	125,175	78,565	360,697	25,237	22,605	2,376	-	669,781
加：與企業相關 之折舊及攤銷									497
									<u>670,278</u>
於損益表中確認 之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282)	938	32	-	174,516	-	5	-	175,209
加：與企業相關 之減值									15,503
									<u>190,712</u>
共同控制公司投資	-	-	-	-	26,959	-	7,523	610,423	644,905
聯營公司投資	297	-	115,512	-	178,763	-	528	-	295,100
分佔下列公司 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158)	-	-	-	4,447	-	(1,794)	105,081	107,576
聯營公司	-	-	27,059	-	(14,926)	-	(58)	-	12,075
其他非現金支出	11,276	23,891	-	5,284	-	-	-	-	<u>40,451</u>

* 資本性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其他無形資產、投資物業及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景區業務 千港元	度假區業務 千港元	客運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2,316,913	642,677	438,453	324,173	292,893	43,296	32,093	-	4,090,498
分類之間收入	8,428	5,431	2,929	5,080	3,246	1	304	-	25,419
	<u>2,325,341</u>	<u>648,108</u>	<u>441,382</u>	<u>329,253</u>	<u>296,139</u>	<u>43,297</u>	<u>32,397</u>	<u>-</u>	<u>4,115,917</u>
抵銷分類之間收入									(25,419)
收入									<u>4,090,498</u>
分類業績	178,020	260,905	111,589	(446,619)	24,386	(68,285)	4,261	133,633	197,890
利息收入									24,527
融資成本									(10,346)
企業及其他 不予分攤開支									(23,340)
稅前溢利									188,731
所得稅開支									(123,128)
年度溢利									<u>65,603</u>
分類資產	2,751,354	4,614,345	827,275	2,563,354	501,831	383,222	63,438	722,198	12,427,017
企業及不予 分攤資產									<u>2,033,626</u>
總資產									<u>14,460,643</u>
分類負債	663,457	101,772	116,272	460,809	35,880	227,771	8,099	536	1,614,596
企業及不予 分攤負債									<u>794,963</u>
總負債									<u>2,409,559</u>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景區業務 千港元	度假區業務 千港元	客運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性支出*	96,181	31,129	102,778	398,566	37,843	118,756	28,024	-	813,277
加：與企業相關 之資本性支出									428
									<u>813,705</u>
折舊與攤銷	49,427	118,673	66,680	419,810	26,774	18,427	2,072	-	701,863
加：與企業相關 之折舊及攤銷									541
									<u>702,404</u>
於損益表中確認 之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2,183)	188	-	-	635	50,325	(5)	-	48,960
加：與企業相關 之減值									404
									<u>49,364</u>
共同控制公司投資 減：計入分類為持作 銷售之資產之共 同控制公司投資	58,813	-	-	-	20,665	-	11,886	722,198	813,562
									<u>(58,328)</u>
									<u>755,234</u>
聯營公司投資	(2,016)	-	99,977	-	360,411	-	569	-	458,941
分佔下列公司 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3,373	-	-	-	1,836	-	(1,704)	56,946	60,451
聯營公司	-	-	-	-	(896)	-	(200)	-	(1,096)
其他非現金支出	-	-	-	29,962	-	-	-	-	<u>29,962</u>

* 資本性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其他無形資產、投資物業及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

地區資料

(a) 銷售予對外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	1,700,204	1,591,117
中國大陸(包括澳門)	2,174,752	2,202,928
海外	589,771	296,453
	<u>4,464,727</u>	<u>4,090,498</u>

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入分析乃根據旅行社及相關業務之客戶所在地釐定，而其餘業務則按提供服務所在地點釐定。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香港	5,400,682	5,425,870
中國大陸(包括澳門)	6,249,056	6,223,820
海外	79,720	62,563
	<u>11,729,458</u>	<u>11,712,253</u>

上述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點呈列，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來自任何單一對外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年內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已提供服務之價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	2,190,773	2,316,913
酒店業務	765,416	642,677
景區業務	713,651	438,453
度假區業務	398,101	324,173
客運服務	303,330	292,893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	50,043	43,296
演藝業務	43,413	32,093
	<u>4,464,727</u>	<u>4,090,498</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7,054	24,527
租金總收入	23,470	11,184
已收到政府補助	12,272	6,062
其他	26,133	23,212
	<u>98,929</u>	<u>64,985</u>
收益		
匯兌差額淨額	66,326	69,038
優惠收購之收益	39,007	5,33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2,026	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15,694	—
	<u>143,053</u>	<u>74,441</u>
	<u>241,982</u>	<u>139,426</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u>16,353</u>	<u>10,346</u>

7. 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折舊	643,903	680,324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23,298	22,080
無形資產攤銷	3,077	—
可供出售之投資減值	13,949	—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175,000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0,451	29,962
出售物業之收益	<u>(20,030)</u>	<u>(2,214)</u>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零九年：16.5%)之稅率計算。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中華人民共和國：		
當期稅款－香港		
年度稅項	59,906	56,786
以前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2,718	(2,701)
當期稅款－其他地區		
年度稅項	66,020	31,242
以前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820)	4,267
海外－年度稅項	2,168	1,094
遞延稅項	<u>53,081</u>	<u>32,440</u>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183,073</u>	<u>123,128</u>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稅項分別為46,69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9,059,000港元)及10,18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81,000港元)，已包含在綜合損益表「分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中。

9.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後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u>56,954</u>	<u>—</u>

於報告期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作負債，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批准通過。

10.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年內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使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使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均以零代價之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項目為基準：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溢利	<u>151,666</u>	<u>28,100</u>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 之年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5,695,355,525</u>	5,695,355,525
攤薄影響－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購股權	<u>4,417,657</u>	<u>—</u>
	<u>5,699,773,182</u>	<u>5,695,355,525</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就該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11.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授予貿易賬戶的平均信貸期為三十至九十天。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涉及眾多分散顧客，故此沒有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均為免息。

扣除減值撥備後並按發票日期起計算，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188,422	146,797
三至六個月	9,622	21,196
六至十二個月	4,735	2,400
一至兩年	380	500
	<u>203,159</u>	<u>170,893</u>

12.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333,339	249,993
三至六個月	21,409	17,395
六至十二個月	3,497	3,602
一至兩年	10,159	7,421
兩年以上	8,528	7,329
	<u>376,932</u>	<u>285,740</u>

應付貿易賬款均為免息及通常於三十至九十天之期限內清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下緩慢、不穩定地復甦，其中中國經濟增速相對較快，旅遊業增長動力比較充足，加之上海世博會、廣州亞運會、訪港旅客創出新高等利好因素，為本集團旅遊業務實現恢復性增長創造了較好條件。本集團堅持「走質量、效益和可持續發展之路」，進一步推動內部資源整合，抓市場、促營銷、謀創新、控成本，致力提升存量資產效益，取得一定成果；根據資源佈局及提升核心競爭力需要，審慎、有序地開展增量資產投資，特別是優質景區的併購，並通過輸出管理模式進一步拓展景區業務，增加持續發展後勁。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綜合收入為44.65億港元，較上年增長9.15%；股東應佔溢利為1.52億港元，同比增長439.74%；扣除對信德中旅的投資成本所作的減值準備1.75億港元後，股東應佔溢利為3.27億港元，同比增長1,686%。主要是受惠於本集團存量旅遊業務經營和管理水平進一步改善和提升，經營業績有較大幅度增長；新增投資項目有較好的盈利貢獻。年內每股基本盈利為2.66港仙，同比增長439.74%。股東應佔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底為119.06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底增長2.93%。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良好，於二零一零年底擁有現金及等同現金款總額24.22億港元，比上年底增長37.37%。本集團穩健的財務狀況為未來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

本集團旅行社及相關業務包括香港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香港中旅社」）及旅遊電子商務平臺芒果網。二零一零年，旅行社及相關業務收入為21.91億港元，較去年下降5.44%，主要因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出售國內旅行社交易，因此整體收入相應減少；股東應佔利潤為2.11億港元，同比增長63.18%，扣除出售國內旅行社及英國中旅社物業盈利合共0.4億港元、投資物業重估增值0.29億港元影響後，股東應佔利潤為1.42億港元，同比增長29.34%，主要受益於經濟回暖，旅遊及商務活動增加，證件業務繼續處於換證高峰期及芒果網業績改善等。

年內香港中旅社的出境遊、入境遊、本地遊及代理業務同比全面增長。香港中旅社作為上海世博會香港地區票務總代理、特許產品代理，組織開發多種相關旅遊產品，取得良好銷售成績；承辦特區政府「薪火相傳」國民教育活動，年內接待約8,700名香港學生到內地城市進行交流學習；針對業內「零團費」歪風，大力推廣誠信遊、優質團，並獲授權使用香港品牌發展局頒發的「香港名牌標識」。

芒果網關注客戶體驗、提升營運效率、專注電子商務平臺升級、提高市場佔有率，業績持續改善。年內機票、酒店代理業務收入比上年錄得雙位數增長，商旅業務收入錄得高雙位數增長，專注發展中、低端酒店代理業務的青芒果收入同比翻翻。順應休閒度假旅遊的發展趨勢，創新產品，推出租車頻道、票券頻道、遊輪頻道，不斷豐富旅遊產品，發揮「天地聯網」的獨特優勢，至二零一零年底，推出在綫旅遊產品超過5,000條。年內共獲得中國電子商務研究中心頒發的「優秀旅遊類網絡購物平臺獎」等逾20個獎項和榮譽。芒果網深圳總部大樓已啟動施工工程，預計於二零一三年竣工。

酒店業務

本集團酒店業務包括香港中旅維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中酒」）、港澳五間酒店和內地三間酒店。二零一零年，酒店業務收入為7.65億港元，較上年增長19.1%；股東應佔利潤為2.2億港元，同比增長1.13%。

港澳五間酒店受惠於訪港澳旅客及消費能力增長，尤其訪港旅客創出新高，期內收入為5.5億港元，同比增長22.2%；股東應佔利潤為0.82億港元，同比增長3.93%，扣除一次性固定資產處置損失及投資物業重估增值影響，股東應佔利潤為1.15億港元，同比增長48.38%，客房平均出租率同比增長6個百分點，平均房價同比增長20%。內地酒店及中酒期內收入為2.16億港元，同比增長11.85%；股東應佔利潤為1.38億港元，同比略降0.45%，扣除投資物業重估增值影響，股東應佔利潤為0.32億港元，同比增長30.72%。

中酒及屬下酒店加強營銷管理尤其是大客戶管理，加大中央採購力度，擴大採購物種及採購量；加大輸出管理力度，成功簽訂8個新增酒店管理合同。

景區業務

本集團景區業務包括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世界之窗」)、深圳錦繡中華發展有限公司(「錦繡中華」)、港中旅(登封)嵩山少林文化旅遊有限公司(「嵩山景區」)及Trump Return Limited (其他景區投資)。二零一零年，景區業務收入為7.14億港元，較上年增長62.77%；股東應佔利潤為1.44億港元，同比增長198.55%，主要受惠於遊客出遊及消費增長、老景區業績恢復性增長和新增景區收購項目效益良好等因素。

期內世界之窗接待遊客270萬人次，創十年來接待人次新高，同比增長約15%；收入為3.5億港元，創開業以來第二高，同比增長17.9%；股東應佔利潤為0.53億港元，同比增長19.11%。世界之窗細分市場，度身促銷，其中團隊接待量同比增長37.5%；節慶活動形成品牌效應，拉動人流，屢創新高；投資上億港元的動感影院項目「飛躍美利堅」於6月23日成功推出市場，門票調整平穩過渡，並獲得由中國旅遊協會、全國休閒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等單位主辦的首屆「中國休閒創新獎」。世界之窗隨著參與、娛樂類項目增多，正由靜態觀賞型公園向集動感參與、文化娛樂於一體的現代主題公園轉變。

期內錦繡中華接待遊客145萬人次，同比增長約27%；收入為1.61億港元，同比增長13.96%；股東應佔利潤為0.12億港元，同比增長190.22%。錦繡中華對村寨、演出、環境設施等進行品質提升，積極開展目標市場促銷，實現學生團、企業團及網絡團大幅增長。應對景區老化問題，已啟動整體改造規劃工作，佔地10萬平米的首個改造主題片區「茶馬古道」概念設計方案已獲通過，二零一一年將全面動工，一期項目預計於二零一一年國慶節推出市場。

期內新收購的嵩山景區和Trump Return Limited已持續經營一個完整年度，收入為2.02億港元，股東應佔利潤為0.8億港元，扣除新收購景區公司按公允值入賬產生的優惠承購收益，股東應佔利潤為0.41億港元。嵩山景區合資首年接待遊客逾260萬人次，較合資前錄得高雙位數增長，主要致力於提升經營管理，加強營銷及宣傳力度，借助嵩山申遺成功提升品牌形象，擴大與旅行社合作，大幅提升團隊接待量。

度假區業務

本集團度假區業務包括位於廣東省珠海市的珠海海泉灣（「珠海海泉灣」）及位於陝西省咸陽市的咸陽海泉灣（「咸陽海泉灣」）。二零一零年，度假區業務仍受部分固定資產縮短折舊年限導致的折舊費用約1.74億港元的影響，但受惠於內地休閒旅遊度假消費增長，收入較去年增長22.81%至3.98億港元，股東應佔虧損則收窄至3.28億港元（上年股東應佔虧損為4.49億港元）。

期內珠海海泉灣接待游客262萬人次，同比增長約9%。珠海海泉灣在鞏固珠三角市場的基礎上，積極拓展周邊市場；創新產品、組合，豐富節慶活動，吸引遊客消費；繼續大力拓展會議市場，會議相關收入同比增長約28%。全年共獲「中國休閒創新獎」、「嶺南十大休閒名片」、廣東省首批「濱海旅遊示範景區」等近10項榮譽稱號。珠海海泉灣部分固定資產縮短折舊年限，已於二零一零年度折舊完畢。二期旅遊加地產項目的前期工作正在穩步推進，計劃於二零一一年逐步啟動建設工程。

咸陽海泉灣抓住西安—咸陽城市一體化的機遇，確立中高端市場定位，提供高品質、差異化的產品和服務，大幅提升人流及人均消費。期內收入及接待人次同比大幅增長約80%和81%。度假區內的《麗影泉情》演藝項目榮獲「大美陝西——讀者最喜愛的旅遊文化演藝項目」第一名；溫泉中心榮獲「大美陝西——讀者最喜愛的旅遊休閒項目」第二名。配套的五星級會議酒店主體建築已封頂，爭取於二零一一年底前開始營運；旅遊房地產項目亦已進入前期籌劃階段。

客運服務

本集團客運服務包括香港中旅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汽」)、聯營公司信德中旅船務投資有限公司(「信德中旅」)。二零一零年，客運服務收入為3.03億港元，較上年增長3.56%；股東應佔虧損為1.72億港元(上年同期盈利0.19億港元)，主要受對信德中旅投資成本作減值準備1.75億港元的影響。

年內中汽接載旅客588萬人次，較去年輕微增長；收入為3.03億港元，同比增長3.56%；股東應佔利潤為0.18億港元，同比減少10.02%，若扣除中汽二零零九年新收購項目按公允值入賬產生的優惠承購收益，同比增長22.34%。中汽在油價高企及跨境客運市場競爭激烈的情況下，加強營銷合作，調整運力投放，長綫班車業務增長5.6%；在短綫「全日通」沿線加設站點及調整票價，保持營收；澳門中汽調整線路運行策略，並在節假日增班次、調票價，經營、利潤指標創出歷史新高。面對市場競爭及變化，中汽將積極尋找新的發展機遇，實現從跨境客運服務商向綜合旅運服務商轉變。

鑒於國際油價高企不下，香港至澳門航線市場競爭激烈，令信德中旅經營受到影響。信德中旅自二零零八年以來營運狀態未如本集團預期理想，基於審慎原則，本集團於年內對信德中旅的投資成本作出減值準備1.75億港元，導致本集團分佔信德中旅虧損擴大至1.90億港元，若扣除減值準備影響，本集團分佔之虧損為0.15億港元(上年分佔之虧損為89.5萬港元)。是次減值，是本集團以投資項目營運角度作出的。惟其如此，信德中旅雙方股東將致力促使信德中旅進一步改善營運業績，並積極尋找新的發展機遇。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

二零一零年，港中旅聚豪(深圳)高爾夫球會(「球會」)仍處於邊改造邊經營的狀態，收入為0.5億港元，同比增長15.58%；股東應佔虧損為0.2億港元(上年同期的虧損(包括處置一項資產)為0.68億港元)。二月底，二十七洞戴伊球場改造完成後立即投入營運。球會走高端路綫，提高打球收費水平；啟動會籍升級及新會籍銷售工作；提升服務、品牌，被評為二零一零年度中國十佳新球場。十八洞荷德贊球場及新會所工程現已完工，45洞球場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開業，並將伺機啟動少量房地產開發項目。

演藝業務

二零一零年，演藝業務收入為0.43億港元，較上年增長35.27%；股東應佔利潤為4.9萬港元。天創國際演藝製作交流有限公司(「天創公司」)在繼續做好內地常態演出及創意策劃工作的同時，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功夫傳奇》劇目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在自置的美國密蘇里州布蘭森白宮劇院開始駐場演出，期內共演出236場，獲廣泛好評。在全球最大的微博網站Twitter上，《功夫傳奇》被觀眾評選為布蘭森之友「二零一零年最佳新演出劇目」。同時，推進與奧地利維也納控股集團合作，加快將《功夫傳奇》劇目帶入歐洲市場。

發電業務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公司—陝西渭河發電有限公司(「渭電」)利潤為1.05億港元，同比增長84.53%。在電力供過於求及煤炭量緊價漲的情況下，渭電保電量、控成本、保安全，穩步經營。

出售交易完成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與中旅(集團)及其全資附屬公司譽滿(香港)有限公司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2.05億港元出售本集團於內地之旅行社業務，這項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完成(交易詳情可參考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發出的通函)。

成立合資公司及輸出管理事項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河南省信陽市與河南雞公山文化旅遊集團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了港中旅(信陽)雞公山文化旅遊發展有限公司(「合資公司」)，共同經營及開發雞公山風景名勝區。本集團以現金出資人民幣1.67億元，佔合資公司65%股權。雞公山為中國四大避暑勝地之一及國家4A級旅遊景區，合資雙方期望把雞公山打造成為中國山地旅遊休閒度假新亮點。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天瑞集團有限公司簽署合作框架協議，採用輸出管理模式，輸出「海泉灣」品牌，並派出專業管理團隊，協助業主開發、管理平頂山酒店、溫泉等綜合旅遊資源。

企業社會責任

二零一零年，香港中旅社開始承辦特區政府「薪火相傳」國民教育活動，將在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期間組織3萬名香港學生到內地城市進行交流學習，年內已接待約8,700名學生，獲特區政府高度讚揚；組織旅行團赴貴州貧困區進行扶貧救災活動，並按「收一位遊客，中旅社捐五元」的標準向當地政府提供捐助；承辦香港助學機構「苗圃行動」的茶馬古道之旅，為內地貧窮學生募集學費。中酒公司編製《節能減排手冊》，在各酒店推廣節能環保工作。本集團員工踴躍捐款，為玉樹地震災區、甘肅舟曲泥石流災區送上關愛。

僱員人數及薪金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3,447名僱員。本集團乃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行業趨勢釐定僱員薪金。管理層會定期對薪酬政策和方案作出評估。除退休公積金及內部培訓計劃外，本集團按員工表現，向僱員酌情發放花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按行使價每股1.70港元授出129,510,000份購股權予合資格員工及董事，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止。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為24.22億港元，計息銀行及其它借款3.16億港元，負債與資本比率為1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規限本公司之主要控股公司中旅(集團)，於貸款期內履行特別義務，該特別義務為中旅(集團)必須於貸款期內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總發行股本40%的股權。違反此義務構成違約事件，其結果為根據相關條款及情況，借款可能被借款人要求變為即時到期，有關貸款已使用額度詳列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欠貸款額

貸款最後到期日

1億港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未償還款項之利息乃按0.86786厘計算，貸款由本公司作公司擔保。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固定資產是以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方式持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0.67億港元為銀行定期存款抵押及0.23億港元為資產抵押；資本承擔支出為4.30億港元，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或然負債。

業務展望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預測，二零一一年全球經濟將繼續緩慢復蘇，但仍不均衡，其中中國的經濟增速仍然相對較快。「十二五」時期是中國旅遊業培育、發展成為國民經濟戰略性支柱產業的黃金時期，預期中國經濟將持續平穩較快發展，旅遊業發展環境在政策扶持下不斷優化，基礎設施不斷改善，旅遊更加便利；居民消費結構升級、收入增加，旅遊需求更加旺盛。同時也存在不利因素，如通脹預期及國際金融危機的後續影響等，但總體來說，旅遊業發展機遇大於挑戰。

本集團旅游業務已走出低谷，唯各項業務發展不盡均衡，個別業務仍面對較大挑戰。本集團將繼續重點改善兩個海泉灣等企業的經營，推進產品升級，擴大市場佔有率，並穩步推進兩個海泉灣的旅遊加房地產項目開發進程，推動良性發展。錦繡中華啟動整體升級改造，將拉動未來盈利增長，二零一一年重點抓好「茶馬古道」項目的實施工作，一期項目爭取於二零一一年國慶節推出市場。繼續抓好旅遊資源佈局，通過併購、輸出管理等方式佔有更多山地景區資源，發展壯大港中旅山地旅遊品牌，提升盈利及實現資產長遠增值；同時推進嵩山景區產業鏈延伸項目的實施，鷄公山景區別墅和賓館修葺。客運業務積極尋找新的發展機遇，促進業務升級轉型。本集團將充份利用上市平台，伺機實施符合發展方向的資本運營策略及融資手段，實現跨躍式發展。

本集團在國際金融海嘯後冷靜應對，致力經營，業務實現恢復性增長。雖然宏觀經濟及旅遊業經營環境總體向好的基調不變，但最近日本東部突發的突大地震、海嘯後對區內的影響還有待觀察，本集團對近期業務發展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隨著旅遊房地產項目的有序開發，將為本集團中、長期發展增添動力。本集團將把握「十二五」時期旅遊業的發展機遇，努力為股東提供更佳回報。

末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一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如上述建議之股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該等建議股息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派發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凡擬享有上述建議末期股息資格之人士，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以下所述的偏離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會計期間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

- 就A.4.1條守則條文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無指定任期。惟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他們至少每三年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 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局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局主席由於其他業務承擔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董事局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特定查詢，彼等確認於回顧期內均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王敏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審核委員會跟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全年業績及年報的公佈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全部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於稍後寄發給股東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頁 (<http://www.hkexnews.hk>) 內刊登。

承董事局命
張學武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

於本公佈日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學武先生、鄭河水先生、盧瑞安先生、姜岩女士、方小榕先生、張逢春先生、許慕韓先生及傅卓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